

昆明市审计局关于 15 个市级二级预算单位 2019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的 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自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11 月 27 日，对 15 个市级二级预算单位 2019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调查。现将专项审计调查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调查的 15 个市级二级预算单位，共内设 38 个职能部门，核定人员编制 318 人，核定车辆编制 16 辆，2019 年末实有人员 267 人，实有车辆 15 辆。市财政局下达 15 个市级二级预算单位 2019 年度预算总额为 8 707.13 万元，其中：年初批复预算 7 542.22 万元，追加调整预算 1 164.91 万元。决算报表反映，2019 年总收入 8 710.87 万元，总支出 8 248.0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14.99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当年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 277.78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2019 年度大部分单位预算编报完整、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管理基本规范，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基本完成了财政部门下达的各项资金任务。2019 年度已顺利完成新旧政府会计制度的衔接工作，各类会计核算基本符合相关法律、制度的

规定。各单位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基本得到执行。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本次专项审计调查共查出各类问题金额共计 820.72 万元。

主要问题如下：

- （一）扩大资金开支范围发放目标责任考核奖 60.71 万元；
- （二）结余资金 16.28 万元未上缴财政；
- （三）非税收入 3.28 万元未上缴财政；
- （四）往来款 157.53 万元长期挂账未清理；
- （五）违规发放节日慰问福利 2.52 万元；
- （六）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工程款，导致少计在建工程 60.56 万元；
- （七）支付的劳务费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84 万元；
- （八）费用报销与会计核算不规范，涉及金额 516.74 万元；
- （九）未定点采购机票 0.26 万元；
- （十）出租国有资产未履行报批程序；
- （十一）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兼任出纳，未做到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
- （十二）采购的救助物资未建立收、发、存台账。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调查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依法作出了处理。责成各单位对未上缴财政的结余资金和非税收入及时上缴财政；对扩大资金开支范围发放目标责

任考核奖归还原资金渠道；对出租国有资产严格执行报批程序；对违规发放节日慰问福利、重复支付节日活动费、慰问费作及时处理；对往来款长期挂账及时清理；对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工程款，导致少计在建工程、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兼任出纳，未做到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未定点采购机票、节日福利发放不规范、采购的救助物资未建立收、发、存台账、支付的劳务费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费用报销与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进行纠正，调整有关账务。

通过审计调查，对各单位提出了审计建议：一是加强对法律法规及《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二是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内部控制评价及考核体系，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和管理，营造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三是提高财务管理水平，严格财务审核程序。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市级各相关二级预算单位高度重视，按照审计决定书、审计调查报告的要求进行了整改，同时采纳了审计建议。对应缴未缴的结余资金和非税收入已上缴财政；对出租国有资产按程序报批；对违规发放节日慰问福利、重复支付节日活动费、慰问费收回并上缴财政；对往来款长期挂账进行了清理；对在管理费用中列支工程款，导致少计在建工程、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兼任出纳，未做到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未定点采购机票、节日福利发放不规范、采购的救助物资未建立收、发、存台账、支付的劳务费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费用报销与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进行了纠正，调整了有关账务。昆明市老年人活动中心扩大资金开支范围发放目标责任考核奖的问题正在整改。市级各相关二级预算单位整改情况已向社会进行了公告。